

股票简称：海泰发展

股票代码：600082

编号：（临 2017—041）

**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控股股东拟进行混合所有制改革
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7年12月6日，公司发布《关于控股股东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提示性公告》，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天津海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海泰集团）通知，该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，可能涉及到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，因该重大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经公司申请，本公司股票于2017年12月5日紧急停牌，于12月6日起连续停牌。

2017年12月12日，公司发布《关于控股股东筹划重大事项继续停牌提示性公告》，根据海泰集团通知，该重大事项仍在筹划当中，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，经申请，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不超过5个交易日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海泰集团通知，为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关于推进国有企业改革的总体部署，海泰集团拟推动混合所有制改革。海泰集团现为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：高新区管委会）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，拟以产权转让和增资扩股相结合的方式引进一家战略投资者持有其70%股权，原股东高新区管委会保留其30%股权。

截至目前，混合所有制改革方案（以下简称：混改方案）已履行完海泰集团相关内部决策程序。高新区管委会组织选聘了审计、评估等中介机构，对海泰集团开展清产核资、财务审计及资产评估工作，并出具专项报告，将按照国资管理相关规定进行审核与备案。

本次海泰集团混合所有制改革，拟通过在天津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交易，引入治理良好、战略协同、具有实力的战略投资者。海泰集团作为本公司控股股东，直接持有本公司24.22%股权。本次混改方案如获通过并实施完成，海泰集团股权结构将发生重大变化，或将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7年12月18日开市起复牌。

风险提示：海泰集团混合所有制改革方案尚需履行相应国资管理程序，并将在天津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交易，因此尚存在诸多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八日